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19-073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轩高科	股票代码	0020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桂富	徐国宏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岱河路 599 号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岱河路 599 号	
电话	0551-62100213	0551-62100213	
电子信箱	gxxgk@hfgxgk.com	xuguohong@gotion.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06,569,123.03	2,606,717,745.30	3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1,535,522.24	465,551,835.29	-2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1,706,284.00	264,364,612.46	1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0,835,016.41	-138,770,489.33	-87.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41	-24.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41	-24.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7%	5.58%	-1.5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658,156,552.05	20,587,002,713.31	1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38,324,823.69	8,526,061,310.61	2.4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5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国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4%	282,351,285	0	质押	57,000,000	
李缜	境内自然人	11.86%	134,844,188	101,133,141	质押	77,800,000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45,455,475	0			
李晨	境内自然人	2.50%	28,472,398	0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	15,751,560	0			
南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7%	11,048,272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9,489,236	0			
吴永钢	境内自然人	0.70%	7,945,815	7,834,361			
韩学文	境内自然人	0.69%	7,834,693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9%	7,805,09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李缜、李晨及珠海国轩为一致行动人（李缜为珠海国轩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李晨系李缜之子）。2、除前述关联关系外，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韩学文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834,693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在新能源汽车补贴逐步退坡的影响下，动力锂电池市场竞争激烈，企业回款压力较大。同时，新能源汽车市场整体竞争格局尚未完全形成，各细分领域的龙头公司更有望充分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双积分政策以及新能源产业发展战略带来的机遇。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率领全体员工，牢牢把握新能源汽车发展机遇，积极应对国家政策调整、产品售价下降等因素，充分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坚持“产品为王、人才为本、用户至上”的经营理念，公司动力电池装机量位居国内行业第三，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报告期内，公司新建产能实现快速投产，产能效益逐步实现，研发技术产业转化加速推进，海外市场进一步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0,656.91万元，同比上升38.36%；实现营业利润38,808.98万元，同比下降26.27%；实现利润总额39,055.84万元，同比下降26.04%；实现净利润35,006.35万元，同比下降24.86%，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153.55万元，同比下降24.49%。

（一）产品开发卓有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集中研发力量，推进核心优势产品的产业化。公司在电解液添加剂研发、硅基负极材料等几项核心技术上取得一定突破。公司通过材料体系优化、电芯结构设计改进、设备控制能力提升等措施，开发出单体能量密度超190Wh/kg的磷酸铁锂电芯，并成功产业化应用于江淮汽车、奇瑞新能源等下游客户，使得磷酸铁锂电池在新能源乘用车领域实现了与三元电池并驾齐驱的局面。公司自主开发的三元电芯产品已完成设计验证并实现量产，单体能量密度超过210Wh/kg，三元电芯循环寿命突破1500周。随着公司三元电池生产线升级改造完成，年产4GWh三元电池生产线逐步投产，以及下游客户新车型陆续上市，三元电池在公司产品结构中的占比有望逐步提升。

（二）市场拓展形成突破

报告期内，随着动力锂电池下游应用领域的变化，公司大力拓展乘用车市场、稳步发展商用车市场、精心耕耘专用车市场，做强铁锂、发力三元，做大做强储能应用领域。在乘用车市场，公司持续巩固与江淮汽车、北汽新能源、奇瑞新能源、吉利等车企的合作关系，同步开发国际客户，在国际市场形成一定的突破，公司产品结构中，乘用车占比已超过商用车。

在储能应用领域，公司对储能技术的产业应用、市场开拓、商业模式进行积极探索，并取得实质性进展。

（三）管理改进成果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谋划未来五年战略发展规划，制定战略发展目标，层层分解至公司各业务、职能板块，推动公司技术创新和管理精细化，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流程优化，推动全价值链成本管控，深入分析在产品开发、工程建设、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管理控制等方面的改善空间。公司推行精益化生产、自动化生产，将自动化、信息化及智能化等贯穿于设计、生产、管理和服务的各个环节；推动生产设备联网与数据采集，建设企业资源计划（ERP）、制造执行系统（MES）、供应商关系管理（SRM）、仓库管理系统（WMS）等信息化系统，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公司在采购、生产、交付、品质等方面强化管理，不断改善管理结构、调整组织设计，加快优秀的实战型人才配置，建设人才效益发挥机制，把合适的人才安排到合适的岗位上，使其发挥更重要的作用。公司一直重视IATF16949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加强总部职能部门、工程研究总院以及下属子公司的高效运营管理；完善供应链管理制度，规范供应商准入与淘汰机制，建立新产品开发管理流程，严格实施新产品开发过程的质量节点管控，提高产品的设计质量水平，强抓生产关键工序的质量管理；及时响应客户诉求，主动服务客户，提升产品售后质量，赢得客户满意。

针对补贴政策的调整，以及下游市场产品需求结构的变化，公司及时调整营销中心管理模式，建立商用车、乘用车和海外三个事业部，突破乘用车业务、拓展专用车业务、开发国际市场的同时，也使得公司与客户对接更顺畅、对客户响应更及时、为客户服务更专业。同时，在研发端，公司推行大项目制，由公司高管带队，专人专项推动项目完成。此外，公司完善绩效激励制度，鼓励员工对产品研发、生产环节进行改进升级，以目标为导向，强化过程管理，以成果为标准，加大奖惩力度，将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有效结合。

（四）产业链布局逐步完善

公司在上游资源端进行了合理的产业布局与合作。公司与中冶集团在唐山曹妃甸设立合资公司，建立稳定的钴镍原料供货关系，公司与上海电气合资设立基于动力锂电池储能业务的公司，实现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其中南京国轩“年产3亿Ah高比能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青岛国轩“年产2GWh高比能动力锂电池项目”，国轩电池“年产4GWh高比能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等按照规划进度已实现部分产线分批投产，公司动力锂电池产能迅速得到释放。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说明1: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以下调整：

①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②调整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应将之前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不得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③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④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⑤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说明2: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①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②利润表

将原“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列报影响如下：

（1）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

调整事项	影响情况			
	调整前期初数（合并）		调整后期初数（合并）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331,083,891.82	应收票据	1,330,341,000.00
			应收账款	5,000,742,891.82
	调整前期初数（母公司）		调整后期初数（母公司）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9,094,046.18	应收票据	119,094,046.18
			应收账款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调整前期初数（合并）		调整后期初数（合并）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511,263,905.80	应付票据	2,449,437,000.00
			应付账款	3,061,826,905.80
	调整前期初数（母公司）		调整后期初数（母公司）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利润表调整情况

合并利润表本期增加资产减值损失-95,296,254.51元；母公司利润表本期增加减值损失 3,260,802.07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